



女人的角落

NURENDE JIAO LUO

(美) 玛丽琳·弗伦奇 著

富 一 包 凡 李 毅 译

国 妇 女 出 版 社



女人的角落

[美] 玛里琳·弗伦奇 著
佟富 包凡一 李毅 译

中国妇女出版社

责任编辑：周 俭

女人的角落

作者：（美）玛里琳·弗伦奇

译者：佟 富 包凡一 李 毅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发行

北京彩虹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 15.75印张 338千字

1989年9月北京第一版 1989年9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1—6,000册

ISBN7--80016—156—0/I·59 定价：5.70元

内 容 提 要

这是一部写实心理小说，尽现一群女人的孤独、放浪、痛苦和悲哀，反映了具有独立和平等意识的女性在现代社会受到的歧视和压抑。

米拉是她们中的一个。小时候，她常常喜欢脱掉上衣，以反抗母亲的严格管束。19岁时，她在大学里爱上了一个热情、潇洒、富有艺术气质的男同学拉里，但不久她发现拉里只是把她作为一个听众和崇拜者，还不断地对她提出性要求。一个周末的夜晚，拉里带她到一家郊区酒店和朋友们玩乐，为了报复拉里的冷淡，米拉在酒店里狂饮纵乐而醉，别人以为她是妓女，蜂拥而上要轮流“享用”她……

经历这一晚后，米拉绝望了，她听从父母的安排嫁给了医学生诺姆。米拉退了学，两个孩子接连出生，她成了道地的家庭主妇。15年后的的一个深夜，米拉孤独地坐在客厅里抽烟，而晚归的丈夫却已在外面有了情人，对她说：“我们离婚吧。”

离婚后的米拉进入哈佛大学学习，结识了一群女朋友，她们个个性格鲜明，生活态度与众不同，有的与人同居，有的热衷于同性恋。在一次聚会上，米拉和年轻学者本一见钟情，在又一次晚会后，本送米拉回家，两人不由自主坠入爱河，米拉身心获得从未有过的满足……

但爱情并未长久地属于米拉，她不愿为本放弃自己的事业和独立，只得痛苦地看着本离她而去，孤独重又包围了她……

第一章

1

米拉躲在女士洗手间里。尽管有人将门上招牌中的“女士”两字划掉，在下面写上“女人”二字，米拉还是称它为女士洗手间。她之所以这样称呼，是出于三十八年的习惯。在她看见门上打的叉以前，她还从来没有仔细琢磨过这一称呼。她认为“女士洗手间”是一种隐喻，而她是不喜欢隐喻的。不过她也讨厌粗俗，有生以来，即便是在大便时，她也从来没有说过“屎”字。可是现在，三十八岁的米拉却躲在席维尔教学楼底层的厕所隔间里，审视着，不，研究着胡乱写在油着灰色瓷漆的门上和墙上的这个粗俗的字眼和其它同类的字。

她没有脱裤子，坐在打开盖的马桶上不住地看手表，感到愚蠢可笑而又无可奈何。假如脸色阴沉，穿着大衣，将手插在放有手枪的衣袋里的瓦尔特·马索^①，或者是目光粗野，穿着高领毛衣，惯于杀人的双手恨得发痒的安东尼·伯金斯^②，在走廊里等着她，不管怎么样，如果有那样一个既有魔力又十分可怕的人在等待着她，而她则惊慌地坐在这里，想寻找

①② 均为电视剧中的人物。——译者

一条出路，那么这一切又当别论，而且可能是令人激动的。当然，如果事情是这样，一定会有一个冷静而果敢的卡利·戈兰特或者是伯特·兰开斯特，沿着另一条走廊的墙壁悄悄摸过来，等待瓦尔特露面。她怀着一种可怕的压迫感悲哀地想，这种事情多么够味。不管是谁，如果上述的一个人在她家里等她，她就不会躲在席维尔教学楼底层厕所的隔间里。她会和其他同学一起呆在楼上的走廊里，背靠着墙，将书放在脚边，或者心安理得地在走廊里漫步，不理睬那些视而不见的面孔。如果知道有一个这样的人在她家里，她就能够超越自己，独自在人群中行走。这种荒谬的想象只困惑了她一会儿，墙上的涂抹太有趣了。

“打倒资本主义，打倒该死的军事工业。杀死所有的法西斯猪猡！”

下面有一条回答：“你的头脑太简单了。必须找到杀死猪猡的新方法。一批猪猡被杀死，新的猪猡会应运而生，正如男子沙文主义蠢猪的公报所扇动起的武装的男人一样。猪猡是靠猪血养肥的。这个过程很缓慢，而且艰难。我们必须抛弃一切陈腐观念，必须象男子沙文主义蠢猪乔伊斯那样狡诈，默默地艰苦工作。我们必须进行思想意识的革命。”

第三者用紫色的墨水参加了辩论：“还是呆在你的蚕茧里吧。有谁需要你？不和我们在一起的人都反对我们。凡是支持现状的人都成问题。没有那么多时间了。革命已经到来！杀猪猡！”

显然，第2号作家十分偏爱这个隔间，她又回到这里，因为下一条是她的笔迹，而且是用同一支笔写的：

“玩火者必自焚。”

紫色的毡尖笔奋笔疾书，用疯狂的大字写道：

“该死的基督教白痴！赶快收起你的箴言吧！世上只有权力！权力属于人民！权力属于穷人！我们现在就要被烧死了！”

最后的呼声结束了这场辩论。两侧的墙上也涂满了这类言词，差不多都是政治性的。另外，墙上还粘贴着民主学生会，面包与玫瑰组织和比利特丽斯之女组织的会议通知。米拉望了一眼那个女人生殖器的粗俗图画，画的下面写道：“屁是美丽的。”尽管那图画很象一朵盛开的鲜花，米拉认为那一定是女人的生殖器。但她不敢肯定，因为她从来没有看见过自己的生殖器，而在解剖图上，那一部位也不直接画出来。

她又看了看手表。现在她可以走了。她站起来，习惯地放水冲了没有用过的马桶。在马桶后面的墙壁上，有人用指甲油一样的东西写上锯齿状的大字。红色的油质流下来，每个字母的下面都凝着珍珠状的一大滴，就象用血写的一样：人总是要死的。米拉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离开了隔间。

这是1968年。

2

同样出于习惯，她用力地洗手，然后梳理错落有致的卷发。她退后一步，借着厕所里的亮光在镜子里照着自己的头发。头发的颜色很特别。自从去年她停止染发，头发已变成灰色，而且象耗子毛似的有一种桔黄色的色调。后来她又开始染发，不过这次的桔黄色似乎太重了。~~她凑近镜子审视眉毛和一小时前涂的蓝色眼影，两者都很好。~~

她又退后一步，想照一下全身，不过她办不到。自从她

改变自己的服饰以来，也就是自从上哈佛大学以来，她的形象在镜子中就拼凑不起来了。她只能看到某一部分，比如头发、眼睛和腿。可是这些部分就是不能互相协调。头发和眼睛还能相配，可是嘴却出了毛病。在过去几年里，她的嘴已经改变了形状。两条腿大体上还可以，可是穿上笨重的鞋子和花格裙子以后并不好看。看上去身子太胖，而两条腿又太细。说也奇怪，十年以来，她的体重并未改变。她觉得胸中有什么东西涌上来，马上转过脸去。现在不能呕吐。她慢慢向镜子转过脸来，并不望着镜子里的形象，很快地拿出唇膏，在下唇勾了个轮廓。她的眼睛什么也不看，只盯着嘴。尽管如此，她还是看到了整个面庞，她马上伤心地哭了起来。她用滚烫的前额抵住冰凉的瓷砖墙壁，马上想起这是个公共场所，到处都是别人的病菌，便赶快站直身体，离开了厕所。

她爬上三段古老的、吱吱作响的楼梯，心想，女士洗手间的位置很不方便，因为那是大楼建成以后很久才附加的。这所大学原来是为男人设计的。有人告诉她，有些地方是女人不能去的。这很奇怪。她不知道是什么。女人是这般无关紧要，为什么还有人费尽心机将她们排除在外呢？她来到走廊已经有些晚了，那里已经空无一人，没有人在教室外面流连忘返。十分钟以前在走廊里晃来晃去的盲目的眼睛，空洞的面孔和年轻的躯体统统不见了。正是那些视而不见，茫然漠视的眼睛害得她躲藏起来。那些眼睛使她觉得自己是看不见的人。你自己明明有一个躯体，而别人却看不见，那无异于死亡。人总是要死的，走进教室时，她不住地自言自语。

050270

3

米拉曾经是个独立性很强的小女孩。夏天，她喜欢脱掉衣服，跑到附近的糖果店去。等到第二次警察把她送回家，沃德太太开始将她拴起来。她也是迫不得已才这样做的，因为米拉敢于独自穿过车水马龙的大街。沃德太太用一根长绳将米拉拴在前门的把手上，以便让她有活动的余地。可是米拉仍然保持脱衣服的习惯，这很令人难堪。沃德太太不相信体罚，她严厉地责备米拉，并且对她很冷淡。这种方法很见效。在新婚之夜，米拉都不愿意脱衣服。天长日久，米拉不再因为被拴起来而生气和流泪了。她学会了在一块很小的天地里活动。由于不让她出去，她就思索事物。后来，这种约束取消了，米拉成了一个俯首贴耳而胆怯的孩子，经常愁眉不展。

米拉非常聪明。上学的第一天，她就学会了所有的课文。闲得无聊，她就挑逗同学。结果，学校决定让她跳级。正如老师所说的，把她放到“更适合她的水平”的班上。她跳过几次级，都没有找到这样的班级。她的同学都比她大好几岁；高好几英寸，体重也比她重好几磅。他们的世界很完美，比她的世界要大。她不能和他们谈话，就去读藏在课桌里的小说。在上学和回家的路上，她也读小说。

沃德太太认为米拉前程远大，能攀上一门好姻缘，就凑钱送她去上课。她学了两年朗诵，两年舞蹈，两年钢琴，还学两年水彩画。在家里，沃德太太教她不要跷二郎腿，不要和男孩子去爬树，不要在胡同里玩捉迷藏，不要高声讲话，不

要同时戴三件首饰，也不要将金首饰和银首饰一起戴。学过这些课程之后，沃德太太认为米拉已经“大功告成”了。

十二岁上，米拉全神贯注地想弄清上帝、天堂、地狱和世界的关系。夜里，她躺在床上，望着窗外的月亮和云彩。她的床靠着窗子，她可以舒适地躺在枕头上望着天空。她想象所有死去的人都如麻地排列在天空上，她想辨认出他们。他们可能正朝下界望着，想找到一张友善的面孔。可是米拉一个影子也看不见。读过一些历史书之后，她知道曾经有千百万人在地球上居住过，就开始担心后世的人口问题。她想象自己在寻找已死去三年的祖母。她在人群中找来找去，总也找不到她。后来，她又认识到，那些死去的人都很重，不可能都在天上，否则天就会塌下来。也许只有很少数的人在天上，其他人都在地狱里。

米拉的社会研究教科书告诉她，她所认为是邪恶的穷人，其实他们的心并不邪恶，只不过是环境剥夺了他们的一切，使他们一无所有。米拉认为，如果上帝是仁慈的，他就不会将所有那些弃儿都打入地狱。在她父亲每天晚上从城里带回来的《纽约每日新闻》上，总有关于他们的新闻。这是一个相当困难的问题，她为此一连几个星期绞尽脑汁。

为了解决这个问题，她认为必须检查自己。她不能仅仅感知自己的感情，而必须审查它们。她认为自己确实想爱，也愿意被人爱，她很想做个好孩子，受到父母和老师的赞许。可是她就是做不来。她总是给母亲出难题，憎恶父亲的小题大作。她不愿意他们把自己当作小孩子看待。他们对她撒谎。她知道他们在撒谎。她曾经问母亲，杂志上的一则广告是什么意思，母亲说她不知道卫生巾是什么。她还问母

亲，“燥”是什么意思，这是她从校园里听到的。母亲说她也不知道。可是后来她听见母亲和玛什太太耳语道：“你能对孩子讲这种事吗？”还有好多其它事情是她不能过问的。这就是说，父母所认为的好孩子和她自己的想法是不一致的。她也弄不清其中的道理。只是父母想让她做的事好象要把她闷死一样。

记得有一天晚上，因为一件事，她对母亲十分放肆。因为这件事她是做对了的，而母亲又不肯承认。母亲把她臭骂了一顿。她就到阴暗的门廊去，坐在地土生气，感到十分委屈。她不肯进屋吃饭，母亲来到门廊说：“好了，米拉，别这么傻。”母亲从来没这样过。她甚至伸出手，想拉米拉起来。可是米拉气呼呼地坐在那里，不肯拉母亲的手。母亲走回餐室。米拉都快哭出来了。“我为什么要这样伤心，这样固执？”她哭着对自己说；“后悔当初没拉拉母亲的手，希望母亲再回来。可是母亲没有再回来。米拉继续坐在那里，忽然想起了一句话：“他们要求得太多，付出的代价太高。”她不知道那代价到底是多少，她将它叫做“自我”。她崇敬自己的母亲。她知道，由于自己忧郁固执，已经失去了母亲的爱。有时候，母亲一连几天都不理睬她。可她还是我行我素。母亲说她任性，自私，无礼。

她是个坏孩子。可是她并不想做坏孩子。对于这一层，上帝一定是知道的。要不是必须付出那么高的代价，她是愿意学好的。说她坏，其实她也不是真坏。她只是想做自己愿意做的事情。难道这就那么可怕？上帝是一定会理解她的。他一定理解。人们都说，上帝是能看透心灵的。如果上帝能理解她，他就能理解每一个人。没有一个人想故意做坏人，每

个人都愿意被人爱，也愿意受到称赞。那么地狱里就不会有一个人。既然那里没有人，为什么还要有地狱呢？所以地狱是不存在的。

十四岁上，米拉读过了所有能从图书馆借到的有趣的书。他们不准她进入成人部。因此，她就浏览家庭书柜那些没有趣味的书。其实，家里人也不知道那到底是些什么书。那些图书都是自然而然地聚集起来的，都是死去的亲属搁楼上的遗物。米拉从中找到佩因的《常识》，尼采的《善恶之外》，还有拉德克里夫·霍尔的《孤独之井》，这本书她一点也读不懂。

现在，她既不相信地狱的存在，也不相信天堂的存在。不过，要是没有天堂，就会产生一个新问题。要是既没有地狱也没有天堂，那就没有最后的审判和奖赏。世界就是本来的样子。而这个世界，即使在一个十四岁孩子眼中，也是个可怕的地方。米拉用不着看报，用不着看爆炸的船只和燃烧的城市的照片，也用不着去读关于集中营这种地方的谎言，她也能明白这个世界是多么可怕。她只须看看自己的周围就足够了。到处都是冷酷和残暴。在教室里，在校园中，还有她所居住的那个街区。有一天，她到杂货店去买东西，一个男孩的嘶叫声和皮条抽打声从最后一座房子传出来。在温和的环境中长大的米拉吓坏了。她不知道父母为什么这样对待孩子。如果父母这样对待她，她会比现在还要坏。对于这一点，她心里清清楚楚。她会想出各种办法去激怒他们。她会痛恨他们。就是在她自己家里，生活的可怕也是存在的。那是一个狭窄而寂静的地方，连餐桌上都没有谈话。父亲和母亲之间总是存在莫名其妙的紧张，就是她和母亲之间也存在着紧张。她似乎置身于以光束

为武器的战争中间。那种光束射过房间，伤害着每一个人，但它又是不可把握的。米拉不知别人的内心是否也象她那样混乱而易于爆炸。她望着母亲，看到她脸上充满痛苦和悔恨。父亲的脸上也充满悲伤和失望。她自己对他们也充满疯狂的、互相冲突的感情——爱、恨、怨、怒，还有渴望肉体抚爱的呼喊。可是她从来不去行动。无论是为了爱还是为了恨，她从来不扑到他们任何一个人的身上。家里的规矩不允许有这样的举动。她不知道是否还会有人幸福。她比其他人都有理由幸福。父母对她很好，她吃得好，穿得好，也很安全。可是她本身就是一个喧闹的战场。那么别人又会如何呢？如果仅有这么一个世界，上帝是不会存在的。仁慈的心灵是不会创造这样的世界的。最后，她以废黜上帝来解决这个问题。

然后，她着手计划一个没有残忍和不公的世界。这个世界是以温和地对待儿童和给儿童以充分自由为基础的，而且以智慧来推动它的发展，世界的统治者——她认为世界不能没有统治者，是世界上最有智慧，最聪明的成员。每个人都有足够的食物，没有人占有过多的食物，吃得象米特洛先生那样肥胖。虽然她还不知道柏拉图，可是她的社会结构和柏拉图的很相似。几个月之后，她又放弃了这一计划。原因是一旦事物尽善尽美，就会令她厌烦。当她想象自己的故事时，也取这种态度。在这样的故事中，她被人看中了；有一天，一个美妙而漂亮的年轻人来了。这个年轻人有一张真实的脸，不象瓦布克斯老爹的脸那样模糊不清，不过象他一样聪明。他开着长长的黑色汽车来到沃德家的门口接她。他要将她带到美妙的外国去，并且永远爱她，她还编出一些其它故事，仙女是确实存在的，她们不再出现，是因为人们不再相信她们。可是她

依然虔诚地相信她们，于是就有一位仙女来找她，让她说出三个愿望。她想了很久很久，拿不定主意。最后，她决定这样三个愿望：愿父母幸福、健康、富有，达到这三个愿望，他们就会爱她，而且从此生活幸福。令人苦恼的是这些故事的结局都很令人烦恼。而一切事情都是有结局的。她试图设想，如果一切都完美无缺，生活会是个什么样子。可是她想不出。

后来，很久以后，她回忆起那些年，她惊奇地发现，在十五岁的时候，她已经渗透了伴随终生的臆想：人的本性并不邪恶。尽善尽美就是死亡。生活本身比秩序更美好。小小的磨难对灵魂是有益的。最紧要的是，生活就是这个样子。不幸，她忘记了所有这一切。她是费了许多周折才重新记起来的。

4

在得出这些结论的同时，她自己也受到了破坏。这就是性的问题。伊甸园的故事是不会不产生影响的。尽管《创世纪》和弥尔顿都认为堕落并不是性引起的，只不过在那里第一次感觉到性的反应，我们还是将性和堕落同等看待。因为我们所见的情形就是这样。如果我们从一降生就受到抚爱，也许性不会对我们产生那么强烈的刺激。可惜实际情况并不如此，因此，对身体接触的强烈欲望就象暴力一样降临到我们身上。

快到十五岁时，米拉开始来月经，并最后解开了卫生巾之谜。不久之后，她奇怪地感到自己的身体和心里都是粘乎乎

的。她相信自己已经开始腐烂了。她觉得自己日益腐败，但是没有办法阻止它。第一个征候是，当她夜里躺在床上，试图将思想从废除上帝和绝对秩序往前推，想些更有意义的事情时，思想却不能集中。她心猿意马，不知所思。她久久地注视着月亮，心里想的是歌曲，而不是上帝。她嗅着夏夜的空气，全身感到舒适惬意。她不能平静，既睡不着觉也不能思考。于是她坐起来，跪在床上，趴在窗台上，望着微风吹动的枝叶，嗅着甜美的夏夜空气。她突然产生一种强烈的欲望，想将手伸入睡衣，揉摸肩头的皮肤，揉摸身体两侧和大腿内侧。当她揉摸时，体内就产生奇异的冲动。然后她躺下来试图思索，脑海里象走马灯似地活动着各种幻象。那些幻象都是同一类可怕的东西。对这种腐败状况，她有一个代称，将它叫做男孩子。

过去的十五年，米拉十分孤独，她在自己的头脑中生活。她看不起那些在街上跳绳和捉迷藏的孩子，认为他们的事业很愚蠢。她同样鄙视成年人空虚无聊的生活。这些情景是在沃德夫妇招待朋友时看到的。她认为他们的谈话也很愚蠢。她只尊重两个人，那就是她的英语老师和弗利德里希·尼采。在地球上蠢笨地移动的蠢物之中，最愚蠢的就是男孩子。他们大声喧哗，蛮横无礼，懒惰，肮脏，愚昧，狂暴，在学校里装哑巴。这是人所共知的。而她则聪明，干净，整洁，思路清晰而有能力。她用不着学习也能得5分。所有的女孩子都比男孩子聪明，只是到后来，她们也变愚蠢了。为了使自己的嘴光鲜可爱，她们开始舔嘴唇。久而久之，她们的嘴开始变粗糙。为了使面颊绯红，她们用力拧自己的脸。即使受着开除的威胁，她们也在女厕所吸烟。在六年级还很聪明的姑

娘，到七年级和八年级就变蠢了。她们三五成群地一起走路，不是窃窃私语就是咯咯地傻笑。她连一个上学的同伴都找不到。现在她才发现，即使自己不想学她们的举动，也还是很想知道她们在低语什么，在笑什么。她对她们的轻蔑竟会化为脆弱的好奇心，这使她非常气愤。

至于男孩子们么！她比别人提前十分钟写完拉丁文变格之后就偷眼望着他们。她所见的是瘦瘦的脖颈，汗湿的头发和长满粉刺的脸。他们惯于扔纸团，做纸飞机，可是老师一叫他们，他们什么也回答不上来，就会无缘无故地傻笑。而女孩子则微笑着望着他们，还嗤嗤地笑出声来，似乎他们在干什么聪明的事情。这真是莫明其妙。更加不可思议的是，如果有哪个男孩子盯着她看，她的心就狂跳起来，而且满脸绯红。

除了不能理解自己之外，她还有另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她更加不能理解，因此也就更加深奥。那就是男孩子变为男人的过程。由于人们都轻视男孩子，所以人人都看不起他们。老师看不起他们，她母亲看不起他们，就连她父亲也看不起他们。“男孩子！”他们会厌恶地说。可是不知为什么，人人都崇拜男人。当校长走进教室时，老师们（都是女人）就心慌意乱，坐立不安，而且满脸堆笑。那情景就象她在布道时神父走进来一样。修女们五体投地，仿佛他是个国王似的。她们还让孩子们站起来说：“下午好，神父”，似乎他真是他们的父亲。当沃德先生下班回家时，即便他是世界上最和善的人，沃德太太的朋友们也都匆匆告别回家，连杯里的咖啡都顾不得喝完。

男孩子们愚蠢可笑，令人烦恼，不是打架就是大声吵闹，喜欢炫耀自己。而男人则大模大样地占据舞台中心，

占每一个场面。这是为什么？她觉得世界上一定有什么地方搞错了。在家里，妈妈主宰一切；在学校里，除去校长之外，所有的权威都是女人。可是外面的世界并非如此。报纸上的故事都是关于男人的，除非有遭到谋杀的女人。当然，有时刊载爱连诺·罗斯福的故事。可是大家都拿她开心。只有登载食谱和时装的版面是给女人看的。当她打开收音机时，所有的节目都是关于男人的，要么就是关于象杰克·阿姆斯特朗那样的男孩子的。所有这一切都令她讨厌。当妈妈买来威力饼干时，她连吃也不想吃。杰克、多克和雷吉都是干大事的，而女人只能作和老板偷情的忠实女秘书，或者是需要搭救的漂亮女雇员。所有这一切都和《帕索斯与安德罗美达》或《灰姑娘与王子》别无二致。当然，报纸上也有女人穿着游泳衣接受玫瑰花束的照片。在苏诺科火车站，还有一个大广告牌，上面画着一个穿游泳衣的女人，手中举着一个火花塞。她弄不明白这两者之间有什么联系。她想了很久，还是不得要领。还有一件事更加令人难堪。她连想都不愿意想。那就是她儿时的志向。当她读到巴赫、莫扎特、贝多芬、莎士比亚和托马斯·E·杜威时，她非常崇拜他们，也想做他们那样的人。现在看来是很不相宜的。

她不知如何处理这些问题。恐惧和憎恨使她产生一种顽固的傲慢。她永远不当任何人的秘书，她要有自己的冒险。她永远不让任何人来援救她。除去新闻和轶事，她永远不读食谱和时装广告。不管她头脑中对男孩子抱有什么看法，她永远不会让他们知道。她永远不象别的女孩子那样去舔嘴唇，拧面颊，也不傻笑或者窃窃私语。她不会让任何男孩子知道她在看他。她永远不会消除自己的怀疑，男人只不过是学得一些风度